

##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一貫修讀學碩士申請表

院(系)別	學院	系	班級	年 班
學號		姓名		申請日期
通訊地址及電話	地址：□□□ 電話：(     ) 手機：			
原就讀系審查	審查結果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 承辦人簽章：_____			
	系主任簽章：_____			
申請就讀系(所)				
繳交文件	依各系(所)規定繳交			
申請就讀系(所)審查	審查結果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 承辦人簽章：_____			
	系(所)主管簽章：_____			
備註				

說明：

- 一、凡本校大學部四年制學生修業滿五學期，二年制學生修業滿一學期，符合各系所「碩士班預備研究生甄選規定」所規定之甄選資格者，應於當學期結束後填寫申請表，經系主任(所長)同意後送欲申請之各相關系所「碩士班預備研究生甄選委員會」審查。
- 二、各系(所)碩士班預研錄取為碩士班研究生所佔名額，應包含於該系所當學年度碩士班核定之招生名額中，預研招生名額由各系自訂。
- 三、審核通過預研名單含本表應於每學年學期開學前送教務處備查。
- 四、如有未盡事宜，依本校「一貫修讀學、碩士學位辦法」辦理。